



新龙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2018年12月29日在新龙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洛 绒

各位代表：

我受新龙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各位列席同志提出意见。

过去一年的主要工作

2018年，县人大常委会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宗旨，紧紧围绕县委“123456”工作思路，不断强化责任担当、强化工作举措、强化履职水平，着力抓好了决定决议、人事任免、依法监督、执法检查、调研视察、培训提能等本职工作，认真履行了宪法和法律赋予人大的工作职责，前瞻性和创造性地开展了一些工作，全面完成了县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工作目标和县委交办的各项任务。

一、坚持党的领导，在提升人大工作上有新功能

今年来，县人大常委会时刻不忘服务中心这一“基本要求”，在依法履职过程中始终坚持把党的领导和充分发挥民主、依法行使职权有机统一起来，在监督、决定、任免等各项工作中，全面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县委决策。

一是主动对标县委中心工作。坚持重大事项、重要工作向县委报告制度，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办事，始终围绕县委的中心工作安排和部署人大的各项工作，及时把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变成人民群众的意志和自觉行动，扎扎实实干好本职工作，全力以赴服务中心大局，在各项工作推进的关键节点上，组织人大代表开展视察调研和专项工作审议，以实际行动落实县委的决策部署。一年来，共召开常委会会议7次，主任会议7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专项工作报告15项，作出决议、决定3项，提出审议整改意见46条，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35人次，人大常委会各项工作有了较大的提升。

二是主动融入脱贫攻坚工作。始终把脱贫攻坚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积极开展“脱贫攻坚一人大代表再行动”活动，投身脱贫攻坚主战场，组织开展调研视察，作出决议决定，把县委决策转化为脱贫攻坚的生动实践。一年来，县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身体力行，带头主动参与脱贫攻坚，在基层一线发挥主力军作用；县人大机关联系1个贫困村，干部职工共结对帮扶贫困户47户、233人，派出2名科级干部到贫困村担任第一书记，筹集资金近3万元为群众办实事；各乡镇人大组织代表开展形式多样的扶贫活动，全县各级人大代表积极投入脱贫攻坚，充分发挥不同岗位、

不同行业特点和优势，各级代表参与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 213 户 578 人脱贫，人大代表成为脱贫攻坚的重要力量。

三是主动助力重点目标工作。不断拓展人大参与全县中心工作的新思路，抓住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点、焦点和难点问题，找准了全年工作切入点，在监督视察上持续用力，完善了对经济运行、生态环境、国有资产管理等重点领域一年一审机制；对控辍保学、低保清理等阶段性重点工作进行了专项视察监督；围绕县委“大调研”课题要求，组织开展了城乡提升、教育均衡等重点工作专题调研，一年来，县人大常委会组织开展专项视察 1 次、开展 3 次专项调研和 12 次审议调研，形成专题调研报告 3 篇、审议调研报告 8 篇，提出意见建议 29 条。同时，常委会发挥人大自身优势，主动融入脱贫攻坚、教育均衡发展、创建民族团结等中心工作，常委会领导分别在城乡提升、“三创联动”等方面挂项负责，为加快我县各项事业的有序发展献计出力。

二、坚持督在关键，在促进依法监督上有新作为

今年来，县人大常委会时刻不忘依法监督这一“主责主业”，认真贯彻实施监督法，改进监督形式，加大监督力度，增强监督实效，促进了一些突出问题的整改落实。

一是不断深化财政预算监督。健全完善全口径预算监督方法，及时听取审议财政预算、预算执行、预算调整、决算报告，实现了对县财政预算全覆盖、全过程监督。针对预算执行情况，批准了县政府 2018 年预算调整和财政涉农资金预算调整方案，支持财政部门对沉淀资金进行清理盘活，用于社会保障和脱贫攻坚支出，缓解了财政资金压力，满足了扶贫项目的需求，确保了各类涉农民生资金整合有力，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同时，及时分析和查找经济运行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责成有关方面认真整改，有力促进

了各部门贯彻实施《预算法》的自觉性。

二是不断规范审计整改监督。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完善审计工作和审计查处突出问题整改情况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机制的实施意见》，进一步明确对审计问题整改监督的范围和问责方式，逐步健全询问、调研反馈、专项交办、“两审两会一督查”工作机制，完善人大监督、政府主责、部门整改的跟踪监督制度，及时对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听取和审议了上年度审计报告提出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并作出符合实际、操作性强的审议意见和建议，依法督促县政府和被审计部门严格落实《审计法》和常委会作出的决议决定，有力促进了审计查处问题得到有效整改落实。

三是不断完善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县人大常委会坚持把审议决定重大事项与推进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起来，认真贯彻县委《关于健全和落实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各级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的实施意见》的要求，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今年审议备案政府重大事项 3 项。同时，常委会高度重视重大规划编制工作，审议和批准了《新龙县全域旅游总体规划及重点区域旅游概念性规划》，为我县未来的全域旅游打下良好基础。在省委《关于建立省政府向省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的意见》出台前，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和部分州县代表，前瞻性地开展了全县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专题调研，专题听取和审议了政府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促成管理单位基本理顺了资产状况和存在问题，对国有资产的管理提出了 6 条整改意见，有力促进了政府抓好国有资产经营管理。

三、坚持法律至上，在推进依法治县上有新水平

今年来，县人大常委会时刻不忘忠于宪法这一“根本保障”，始终坚持宪法和法律至上，确保



法律法规的有效实施，在履职监督中与“一府一委两院”同步同轨推进民主法治建设。

一是持续推进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以依法治县为契机，县人大常委会与“一府一委两院”的监督支持工作越来越紧密，一年来，县政府认真履行重大事项报告和规范性文件报备制度，及时提请人大备案审查规范性文件2份；县监委会及时向县人大常委会汇报成立以来的运行情况；县人民法院主动邀请人民代表旁听案件审理、参与案件审理评审，及时了解执法情况；县人民检察院召开代表联席会议，邀请部分常委会组成人员和代表，汇报了检察院全年工作。同时，县人大常委会密切关注法院“执行难”攻坚工作和检察院“两法衔接”工作，听取和审议法院基本解决执行难问题情况和检察院“两法衔接”工作情况汇报，确保法检“两院”不断规范司法行为。

二是持续开展执法检查。以执法检查为抓手，着力推进社会管理法治化水平，扎实开展《统计法》《安全生产法》《生态环境保护条例》执法检查，配合州人大开展《甘孜州防灾减灾条例》《甘孜藏族自治州传统村落保护与利用条例》等立法调研工作，通过召开征求意见座谈会、实地走访调研等方式，促进了相关法律法规的修改和完善；督促相关部门开展了《老年人权益保障法》《食品安全法》《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等执法自查自纠工作，确保相关法规在我县执行有力。

三是持续深化《宪法》学习。以普法宣传教育为重点，维护宪法和法律权威，认真落实宪法宣誓制度，组织新任命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举行宪法宣誓；坚持常委会会前学法，认真学习《宪法修正案》，进一步提升常委会组成人员的法律素养；及时下发《关于学习宪法的通知》，各乡镇人大运用“法律七进”、“代表讲法”等多种形式认真贯彻落实了“代表带头学法、带头普法”的要求，各级代表参与学法、讲法近500人次，确保广大代表对《宪法》的知晓度不断提升。

四、坚持问题导向，在保障民生权益上有新成效

今年来，县人大常委会时刻不忘以人民为中心这一“工作导向”，把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作为工作重心，切实保障人民权益，依法开展民生领域监督工作。

一是着力推进民生事业发展。围绕民生问题开展监督，高度关注全县教育均衡“迎检”工作，组织州、县、乡三级人民代表深入全县各乡镇、学校调研视察，召开代表座谈会，并就控辍保学等有关问题向县政府提出建议，及时向县委报送了视察情况报告，为县委决策提供了依据，较好推动了迎检工作；积极回应全县人民强烈关注的低保清理工作，专题调研全县低保清理工作，听取政府专项工作报告，及时将乡镇推进工作中存在的困难问题反馈给职能部门，督促政府依法依规清理到位，为推动民生短板问题的解决添劲助力。

二是着力关注生态环境治理。围绕我县建设生态文明示范县工作战略，针对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开展专项审议，成立专题调研组，跟进全县砂场整治等环保领域重点工作，听取政府城乡环境整治工作情况报告，督促政府加快整改存在问题，不断强化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力度。扎实开展《四川省生态环境保护条例》执法检查，跟踪监督环境保护审议意见整改情况和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机制落实情况，为守护新龙的绿水青山添劲助力。

三是着力做好群众信访工作。围绕“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的工作职能，县人大常委会坚定不移地落实县委工作部署，做好维稳敏感时段的信访和矛盾排查化解工作，坚持依法监督与处理信访案件相结合，完善督办机制，注重引导信访群众理性表达合理诉求，全年共受理来信来访21件，接待来访群众67人（次），其中来信1件，

来访 20 件，向相关部门和乡镇反馈合理诉求 5 件，涉稳隐患 2 件，促成了 3 件群众来访的办结。同时，县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积极参与全县重大矛盾纠纷调处化解 7 起，有效发挥了代表在维护和谐中的积极作用，为营造和谐良序的发展环境添劲助力。

五、坚持创优服务，在发挥主体作用上有新特色

今年来，县人大常委会时刻不忘人民代表的这一“主体动力”，牢固树立为代表服务的意识，不断加强和改进代表工作，全力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

一是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县人大常委会坚持把代表培训作为一项基础性工作来抓，开办农牧民代表和基层人大工作者集中培训班 1 期，组织部分人大代表到省内外等地学习培训 15 人次，使代表了解掌握人大工作的基本知识。继续印发《新龙人大》，让代表掌握人大工作动态。不断巩固县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和代表联系群众的“双联”机制，深入走访、了解联系代表的履职情况，努力拓宽基层人大工作者和代表参加常委会的范围，积极搭建履职平台。一年来，共邀请 42 位代表列席人大常委会会议及参加视察、专题调研、执法检查等活动，帮助代表找准履职着力点，提高履职能力和水平。

二是激发代表履职活力。常委会始终将代表满意、群众认可作为办好议案、建议的第一标准，进一步改进办理方式，加大督办力度。年初，常委会确定一批重点建议，把督办代表议案建议与推动相关工作结合起来，对重点建议采取常委会主任领衔督办、常委会副主任分工督办、常委会机关各委（室）对口督办和常委会集中督办的方式持续跟踪落实。由常委会副主任带队深入 19 个乡镇开展联系代表工作，继续对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着力推动议案建议办理由答复型向落实型转变。一年来，代表提出的 31

件建议、批评和意见，其中：10 件已基本办结，9 件正在解决或已纳入规划逐步解决，11 件已积极申报到省州相关部门力争挤入省州盘子，1 件因不符合政策要求不予办理，所有意见建议办复率达 100%，一批群众关心关注的突出问题得到了有效解决，一批涉及新龙瓶颈问题的解决已纳入议事日程，激发了代表多提建议、提好建议的积极性。

三是增添服务代表动力。认真学习贯彻省、州人大常委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人大标准化建设的要求，推进基层代表履职平台建设，积极开展乡镇人大标准化建设前期工作，下拨 19 万元用于各乡镇人大标准化建设的启动经费，稳步推进乡级“代表工作室”和村级“代表联络站”建设工作。继续推行领导分片联系乡镇人大工作制度，加强对乡镇人大在政策法规、工作程序、制度建设、履行职责等方面的指导，有针对性地组织乡镇人大干部就群众和代表所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调研、视察，努力为乡镇人大增添服务代表的活力。

六、坚持提能增效，在提升干事能力上有新突破

今年来，县人大常委会时刻不忘提能增效这一“基本要素”，始终坚持把加强自身建设摆在重要位置，改进工作作风，提升工作能力和水平，努力成为全面担负起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的工作机关，成为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

一是高度重视党的建设。常委会始终把党的建设摆在首位，坚定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有力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及时足额缴纳党费，按要求开展党员主体日等活动，以“三会一课”“领导讲党课”等党的组织生活为基本形式，把思想政治建设融入人大日常工作中；有力推进党建促脱贫工作，机关党支部结对帮扶村支



部，党员结对建档立卡贫困党员，筹集资金 1.5 万元为结对支部和贫困党员办实事好事。

二是高度重视学习教育。严格按照“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的要求，坚持每周半天学习制度，开展集中学习近 30 场次，认真学习宣传了党的十九大及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等重要指示、重要会议和重要文件精神，邀请党校专家给基层人大代表和基层工作者进行宣讲，组织各级人大代表集中学习原文，把党的十九大精神和部署要求充分体现到人大履职的全过程，落实到人大工作的各方面。

三是高度重视作风转变。认真践行密切联系群众的长效常态机制，扎扎实实把结对认亲、“走基层”等活动开展好，用实际行动转变作风、赢得认可，全年开展各类结对、慰问等 16 次，走访群众上千人次。坚持把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挺在前面，切实履行好党组抓党建及党风廉政建设的主体责任，始终把主体责任扛在肩上、握在手中，履行管党治党责任，认真学习和严格遵守党纪、党规，加强班子成员和机关党员干部反腐倡廉教育。同时，常委会充分利用县人大期刊、微信公众号和微信群等媒介宣传常委会和基层人大代表履职实践，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大力弘扬正能量，树立了良好的人大机关形象。

回顾过去一年的工作，一些成绩的取得离不开县委的正确领导和鼎力支持；离不开“一府一委两院”同频共振，在监督与支持中共同进退；离不开各位常委会组成人员同心协力，履职尽责；离不开各位代表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上干在实处，走在前列；离不开各级干部和社会各界人士的关心配合。在此我代表县人大常委会向一直以来奋斗在一线的人大代表和人大工作者，致以由衷的敬意！向长期以来关心爱护、支持配合人大工作的各级干部、各界人士，致以衷心的感谢！

回首往昔，成绩已成过往，问题短板更需重视。当前，常委会工作与法律的要求和人民的期

望还存在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的制度不完善，刚性监督形式运用较少；视察调研还存在重形式、轻实效，调研的广度和深度还不够；常委会审议的质量和实效需要进一步提高，对审议办结情况的跟踪还没有落地落实；代表联系群众制度的实施还不到位，代表履职能力和作用的发挥需要进一步提升；对议案、建议的督促落实还不够有力；乡镇人大主席团站位不精准、职能作用发挥不到位；代表和基层人大工作者的培训仍需加力，这些都需要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更加重视和逐一解决。

新一年的主要任务

2019 年是脱贫攻坚决胜之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县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充分发挥人民代表作用，坚决维护党委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宪法法律权威，坚决履行法定职责，继续在“六大战略”“三大攻坚”“三创联动”中依法行使人大职权，继续在监督检查中持续用力，努力使人大工作再上新台阶。

——服务中心大局要做到有规有矩。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和贯穿全县各项工作的主题。县人大常委会抓好贯彻落实就是要“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当家作主”，确保人大工作始终保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要旗帜鲜明地坚持党的领导，全面贯彻县委十二届五次全会的决策部署，把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工作的全过程，做党的事业的坚定捍卫者。要始终不渝地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全面履行人大决定、监督、任免等职权，推动解决人民群众在脱贫、就业、收入、教育、医疗等方面的保障需求，积极回应民生关

切，不断增进民生福祉。要坚定不移地坚持人民当家作主，进一步健全民主制度、丰富民主形式、拓宽民主渠道，通过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保障人民行使民主权利，实现人民当家作主。

——民主决策决议要做到有理有据。依法决定重大事项是实现民主决策的法治保障。要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州、县委关于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各级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的部署要求，认真做好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工作，更好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职能作用。要进一步完善人代会、常委会、主任会等民主议政职责，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全面了解经济社会发展态势和群众意愿，确保人大作出的决议决定更加符合实际、贴近民意。要积极融入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国家生态建设示范区、创建全国民族示范县，围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扫黑除恶、生态环境保护、重点项目实施、民生保障等重点工作，强化调研视察，适时作出决议决定，使县委决策部署上升为人民的共同意志和自觉行动。

——强化依法监督要做到有棱有角。依法监督是人民赋予人大的重要法治职能。要按照党的十九大对人大工作提出的新任务新要求，注重增强监督实效，克服监督工作重审议轻跟踪、重决定轻执行、重检查轻落实等问题，加强对相关执行机关贯彻实施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的跟踪落实，紧紧围绕县委十二届五次全会的目标定位，突出重点、把握要点、聚焦热点、围绕难点，持续加大监督力度，按省、州、县委要求完善对国有资产管理、生态环境保护、脱贫攻坚等重点工作“一年一审一报告”制度，着力提升监督工作服务大局的水平。要继续做好社会经济发展监督，强化经济运行监督，听取审议“十三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及计划执行情况，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促进经济运行质量和效益不断提高；深化财政预算决算监督，听取审议2019年县本级预算执行和财

政决算报告，优化财政资金使用绩效。要继续深化民生监督，对全县卫生事业、深度贫困村建设、2018年省委环保督查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等民生事业开展专项监督；要积极响应乡村振兴战略，适时组织省、州、县、乡四级代表，对全县美丽新村建设情况进行集中视察，为新龙的乡村振兴出谋划策。要继续加强依法治县工作监督，切实维护宪法法律权威，加强普法工作，开展国家宪法日活动，依法组织宪法宣誓，适时对全县公安局扫黑除恶、县司法局普法工作的纵深推进情况进行跟踪监督；针对《食品药品安全法》《国土资源保护法》等法律法规执法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大对“两院”的法律监督，确保“一府两院”在法律框架内、在法治轨道上正确履职。要继续强化任职监督，扎实开展人事任免工作，强化酝酿和测评等法定程序，完善任前法律考试、任命宪法宣誓、任后监督工作，完成被任命人员届中任职述职和评议工作。要积极探索对监委会的监督，在县委统一领导下，支持监委会依法履职尽责，认真研究和探索对监委会及其工作人员依法履职情况的监督，按计划完成对监委会工作的审议工作，推进改革试点任务落地见效。

——代表管理服务要做到有始有终。代表主体作用的发挥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民主权利的落实。要强化对代表履职和活动的管理监督，激发代表活力，探索和建立代表议案、建议办理考核机制，提升议案、建议办理质量；要加强代表教育培训，积极搭建代表“送出去、请进来”的培训学习平台，通过举办代表履职专题培训、开展代表活动等形式，提高代表调查研究、依法监督、凝聚民心的能力；深化拓展“双联”活动，健全代表激励约束机制和退出机制，增强代表依法履职的责任感；要丰富人代会闭会期间代表的履职形式，坚持邀请代表特别是基层代表参与常委会开展的例会、视察调研、执法检查、评议测评等活动，切实发挥代表参与决策、监督、议政的



作用。

——乡镇人大规范化建设要做到有模有样。

推进基层人大规范化建设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基础。要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和省州人大关于加强县乡人大工作有关会议精神,以推进乡镇人大规范化建设为重点,按照有牌子、有印章、有专用办公室、有专兼职工作人员、有办公设施、有制度、有图书资料和日常工作记录、有档案、有专项经费等“九有”标准,在条件成熟、积极性高的乡镇推进“乡镇人大标准化”建设和“代表工作室”建设试点工作,以点带面,统筹推进全县19个乡镇人大主席团规范化建设,并在有条件的村建立“代表联络站”。要加强协调指导,切实抓好召开会议、制度建设、行使职权、主席团工作、服务代表履职“五个规范”,针对基层人大日常履职条件差,履职不到位、不规范,作用发挥不明显等问题,对主席团工作运行程序、制度体系、保障措施作出具体规定,积极推行乡镇人大主席年终述职制度,积极搭建学习培训平台,加强对乡镇人大的能力培训,让乡镇人大主席团干好主责主业。

——人大机关建设要做到有声有色。继续巩固“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活动成果,按照省人大常委会工作要求,努力推进“四讲四有”人大机关建设。要认真领会人大作为党领导下重

要政治机关的政治属性,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持续深化“两学一做”常态化教育,着力建设讲忠诚有信念的政治机关;要认真领会人大作为国家权力机关的宪法属性,学习宪法、忠于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履行宪法使命,保证宪法实施,不断推动法治新龙、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着力建设讲法治有权威的权力机关;要认真领会人大作为全面担负起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的工作机关的职能属性,敢于担当、勇于担当、善于担当,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方法,提升依法行使职权效能,着力建设讲责任有担当的工作机关;要认真领会人大作为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的人民属性,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全力融入脱贫攻坚工作,对标“迎国检”要求,对照县委联系点工作要求,扎实做好脱贫攻坚工作,千方百计为群众办实事、干好事、解难事,着力建设讲宗旨有情怀的代表机关。

各位代表,党的十九大对新时期人大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让我们在中共新龙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以更加饱满的政治热情、更加强烈的使命担当,团结和依靠全县人民,谋发展之计,鼓实干之劲,造和谐之势,扎实谋好发展大事,踏踏实实干好民生实事,为夺取脱贫攻坚新胜利,为建设美丽生态和谐幸福新龙而不懈努力!

政府工作报告

2018年12月28日在新龙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县人民政府县长 董德洪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列席同志提出宝贵意见。

2018年工作回顾

2018年，我们在州委、州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和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团结带领全县各族人民，坚定信心，攻坚克难，深入实施“六大战略”，县域经济强势崛起，民计民生持续改善，社会大局和谐安定，为决胜全面小康谱写了新龙篇章。

这一年，我们紧扣发展要务，增投资、育产业，综合实力显著增强。

——项目投资难中求进。面对水电开发受限困境，积极引进社会资本，用好用活援建资金，投资拉动持续给力。精准争取项目。以“脱贫攻坚、基础设施、产业培育”为主抓手，科学调整“十三五”规划，再度梳理申报深度贫困县脱贫攻坚项目233个，计划总投资138亿元。准确把握项目资金投向，争取政府投资项目46个，到位资金2.3亿元。加强与对口帮扶地区的衔接，争取援建资金6670万元。聚力推进项目。扎实开展“项目建设年”活动，不断强化“四个一批”项

目管理，严格落实“四个倒逼”机制，实施项目154个，竣工项目106个，完成项目投资9.9亿元。

——产业培育破困前行。立足资源禀赋，利用市场机制，破解开发难题，以产业带动经济发展。全域旅游稳步推进。《生态文化旅游发展总规》等4个重点规划通过评审，启动银多红山、拉日马石板藏寨4A级景区创建工作。实施旅游综合服务体系项目4个，建成旅游厕所8座，改造国道227线原库区淹没段、县城至拉日马试验段公路，旅游基础设施日臻完善。成功举办“第十八届全国红层与丹霞地貌学术讨论会暨新龙县旅游发展研讨会”，央视展播《高原牧马人》《恋恋康巴红》专题片，组团参加第十四届深圳文博会，全方位展示新龙全域旅游魅力。全年共接待游客26.8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2.7亿元。农牧产业持续发展。按照“123”产业发展思路，投资4185万元实施“一园一场三基地”建设，推进宜新农业科技示范园二期工程，新建牲畜暖棚197座、打贮草基地9600亩，建成1460亩油菜花观光基地、300亩马铃薯良繁基地、13万袋吊栽黑木耳基地，产业基地示范引领作用更加凸显。紧扣“一村一产业，一乡一品牌”发展目标，投资6678万元，引进食用植物油深加工企业1家，培育格桑花商贸公司等特色农产品加工企业5家，